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施尹婷
電話：08-7320415#3669
傳真：08-7323291
電子信箱：a00226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前字第10944767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248709_10944767200_1_3248709_10944767200_1.pdf)

主旨：檢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榮民就學子女午餐補助金發放作業要點」第七點修正規定發布令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9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07788號函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9年9月7日輔服字第1090068178號函辦理。
- 二、檢附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影本、發布令掃描檔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榮民就學子女午餐補助金發放作業要點各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